

##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园林”）于近日收到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旅游局（以下简称“招标人”或“甲方”）发来的《成交通知书》，确认公司为东宝区圣境山旅游综合开发PPP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中标联合体。

### 一、中标项目主要内容

- 1、项目名称：东宝区圣境山旅游综合开发 PPP 项目
- 2、中标联合体：牵头人——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 3、总投资额：8.56 亿元
- 4、资本金投资回报率：7%；运营维护成本回报率：7%
- 5、建设内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独具特色的旅游绿道系统、美丽乡村、游客服务中心、绿乐园、运动公园等几大板块，配套建设供配电、给排水、照明、弱电、通风、消防设施及绿化等公用工程。
- 6、运作模式：项目由中标社会资本与荆门市东宝区北诚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成立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具体负责本项目的建设、运营及维护，合作期满后，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设施无偿移交给区旅游局或区政府指定的其他机构。
- 7、合作期限：12年，其中建设期2年，运营期10年。
- 8、股权比例：社会资本方占股 70%，荆门市东宝区北诚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占股 30%。
- 9、项目回报机制：可行性缺口补助

##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东宝区得名于隋代所建的东山宝塔，是荆门市主城区所在地，1985 年经国务院批准设立，2004 年经省政府批准在经济管理权限上享受县（市）同等待遇。现辖 1 乡 5 镇 2 街道，1 个省管工业园，129 个行政村，42 个城镇社区，国土面积 1298 平方公里，人口 32.77 万。2015 年，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268.39 亿元，同比增 9.8%，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8756 元，同比增 8.5%；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4872 元，同比增 9.2%。

（以上信息来自东宝区人民政府网站 <http://www.jmdbq.gov.cn>）

关联关系：甲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与交易对方未发生类似业务。

## 三、联合体成员基本情况及职责分工

1、公司名称：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凯

注册资本：25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104 号楼 6 层 607

经营范围：文艺创作；工程勘察设计；经济贸易咨询；产品设计；工程技术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东方园林持有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100%股权。

2、公司名称：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小忠

注册资本：16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武汉市新洲区三店街西黄村

经营范围：市政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土石方工程、环保工程、通讯工程、钢结构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对科技行业投资；（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东方园林持有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

3、职责分工：牵头人（东方园林）承担本项目的投融资、全部绿化工程施工，联合体成员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全部市政、建筑工程施工，联合体成

员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负责全部工程设计。

#### 四、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总投资额约 8.56 亿元，为公司在旅游 PPP 领域内的一次重大突破，既拓宽了公司的 PPP 业务承接范围，又在旅游 PPP 领域内积攒了更多的经验。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将为公司后续旅游 PPP 项目的开拓和合作提供更多的经验和业务支持，并逐步积累旅游 PPP 项目的建设和运营经验，将会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长期积极的影响。

#### 五、项目履行风险提示

1、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公司还需与招标人谈判并签署 PPP 项目合同，并依据该合同组建项目公司。每个环节的工作推进受多方因素影响，时间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最终签署的 PPP 项目合同所约定的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工期等与中标通知书内容不一致的风险。

2、项目公司的成立时间受各方工作进度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3、公司本次以联合体的形式参与该项目，具体负责的项目投资金额取决于项目公司、东方园林和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的施工合同及设计合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4、施工项目的付款方式、回款期限及回款保障以各方签署的合同为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5、本项目的履行将占用公司一定的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